

证券代码：300256

证券简称：星星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5-0083

浙江星星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。
- 3、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或变更议案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：2015年11月11日下午14：00。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2015年11月10日—2015年11月11日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1月11日上午9：30——11:30，下午13:00—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10日下午15:00 至2015年11月11日15:00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。

3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5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王先玉先生。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有6名，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87,018,578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9.1717%，其中：

1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的代理人共4名，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64,432,718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1.6001%。

2、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2名，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2,585,86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.5716%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出席了会议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。

三、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，提高资产使用效益，公司将位于椒江区开发大道北侧、七条河西侧（JSJ050-0916-01）工业地块及位于椒江区七条河西侧（JSJ050-0912-1）工业地块及地上在建工程以9,093.47万元出售给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。

该议案表决结果为：同意87,018,578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00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5,043,000股，占其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00%；反对0股，占其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，认为：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；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出席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；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星星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年11月11日